点亮在看

“四个突出”强履职 “检护民生”谱新篇

□孙颖

近年来,浙江检察机关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引,深入践行司法为民理念,认真贯彻落实最高检决策部署,持续加大支持起诉工作力度,不断提升工作质效,以高质效履职护航民生福祉。2021年以来,全省检察机关共办理支持起诉案件2545件,一个案例入选最高检指导性案例,2个案例入选最高检典型案例。

一、突出依法能动履职,有力提升工作质效。一是明确重点领域。省检察院将帮助农民工追讨欠薪作为支持起诉工作重点,连续多年在全省部署开展根治欠薪专项行动,牵头出台根治欠薪指导性意见,着力加大对重点领域、特定对象的支持起诉工作力度,帮助农民工讨回欠薪8000余万元。二是提供多元支持。通过提供法律咨询、协助收集证据、提出支持起诉意见、协调提供法律援助等方式,帮助特殊群体解决诉讼能力偏弱问题,保障实质意义上的诉权平等。注重跟踪跟进支持起诉后的权益落实,切实形成弱势群体权益保护闭环。三是打造特色品牌。鼓励基层首创,引导各地积极打造支持起诉特色品牌。例如,杭州检察机关以“民呼我为”为指引,在构建支持起诉一站式数字化服务平台的基础上,创新打造多方参与、多元救济的“民事支持起诉+”工作体系,不断强化对弱势群体合法权益的司法保护,提升人民群众的司法获得感。湖州市南浔区检察院在社会治理中心设立民事检察支持起诉中心,互通共享“两个中心”大数据信息,畅通支持起诉救济渠道,最大限度为弱势群体依法维权提供便利。

二、突出检察和解,有效化解矛盾纠纷。坚持将矛盾纠纷化解贯穿于支持起诉工作始终,注重诉前、诉中引导和解,综合运用公开听证、司法救助、释法说理等多元化解矛盾纠纷机制,在维护弱势群体合法权益的同时,减少弱势群体讼累,从源头上防止矛盾激化。2021年以来,全省检察机关共引导支持起诉案件达成和解200件。例如,舟山市、县两级检察院联合办理的崔某等515名农民工讨薪支持起诉案,涉及主体多、维稳风险大。检察机关将矛盾化解与支持起诉相结合,助推党委政府对欠薪问题协调解决,帮助农民工成功追讨全部欠薪2000余万元,有效预防了群体性事件发生。又如,常山县检察院在办理支持叶某凤诉请支付赡养费一案中,针对占某荣、詹某芳兄弟二人因协议赡养不成均拒绝赡养八旬母亲叶某凤的案情,在依法支持起诉的同时,联合法院促成双方达成调解,解决了老人的赡养难题,有效化解了积怨多年的家庭矛盾。

三、突出以案促治,着力推进长效常治。坚持以多视角、高站位看问题,既保证精准高效及时保障弱势群体合法权益,又聚焦发现支持起诉个案背后的深层次社会问题,充分运用检察建议等督促相关部门依法履职,以“我管”促“都管”,实现检察履职与服务大局、保障民生的深度融合。例如,杭州市富阳区检察院就老旧小区加装电梯支持起诉案件中暴露出的加梯工程项目资金监管缺位问题,督促有关部门在全省率先开设资金监管账户,并与区加梯办联合出台意见,探索防范老旧小区住宅加装电梯的风险隐患,为惠民工程项目的顺利实施保驾护航。又如,金华市婺城区检察院在办理吕某文申请指定监护人支持起诉案中,就智力残疾人婚姻权益受损问题,推动民政部门完善婚姻登记审查制度,通过数据协同,全面掌握残疾人员信息,对可能存在无民事行为能力、限制行为能力人员的婚姻登记情况进行专门审查,确保相关婚姻登记符合当事人的真实意愿。

四、突出机制建设,夯实工作发展根基。一是建立办案指引机制。省检察院印发《关于积极开展民事检察支持起诉工作的通知》,明确支持起诉的范围、重点及要求;制定出台民事检察优质案件标准,规定支持起诉优质案件的具体情形,引导各地办理高质效、有社会影响力的支持起诉案件。二是健全内外协作机制。对内加强与其他检察部门的融合履职,形成工作合力。对外密切与法院、行政机关、群团组织等的协作配合,主动搭建维护弱势群体合法权益的桥梁。目前,全省已建有近20个跨区域、跨部门支持起诉协作机制,省检察院与上海、江苏等11个省(市)检察院会签民事支持起诉跨区域协作框架协议,永康市检察院牵头法院、司法、人社等7部门会签支持起诉协作配合意见,有力有效扩大了维护弱势群体合法权益的“朋友圈”。三是优化评价激励机制。定期通报支持起诉工作数据,及时刊发支持起诉经验做法和典型案例,年底评选支持起诉优秀案例。2021年以来,全省检察机关共刊发、评选支持起诉典型案例20件,有力激励各地比学赶超,推动工作高质效开展。

(作者系浙江省人民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

以集体力量带动薄弱基层院民事检察高质量发展

□王玄玮 杨谨玮

应勇检察长指出,“四大检察”内在统一于法律监督这一宪法赋予的根本职责,要坚持依法一体履职、综合履职、能动履职。检察机关作为一个整体,履行法律监督职责时必须发挥一体化优势,推动高质效办案。近年来,云南检察机关民事检察部门严格落实最高检关于一体履职、综合履职、能动履职的部署要求,强化对下业务指导,以集体力量带动薄弱基层院民事检察高质量发展,夯实基层基础,狠抓办案质效,取得了良好的成效。

一、抓实案件线索统筹管理,让基层院有案可办。为缓解部分基层检察院民事检察部门无案可办的压力,促进全省民事检察工作均衡发展,云南省检察院民事检察部门依法能动履职,抓实案件线索的统筹管理,帮助基层院解决问题。2022年1月,省检察院启动“虚假诉讼线索排查百日攻坚”专项监督。通过积极协调控申、案管、信息技术等部门,运用大数据手段,全面排查2019年至2021年云南检察机关已办理的刑事案件中涉嫌民事虚假诉讼监督线索的相关数据。通过前期调研,围绕专项监督的工作任务,重点对检察机关办理的刑事案件中涉及的虚假诉讼监督线索、司法工作人员相关职务犯罪案件进行深入排查,对检察机关控告、举报平台所涉及的审判人员违法行为监督线索进行认真比对。省检察院向各州(市)院分两批交办虚假诉讼监督线索共600余条,各州(市)院又通过筛查比对,将相关线索交由相应的基层检察院办理。其间,省检察院将全省16个州(市)划分成4个片区,由4个办案组下沉力量开展“一对一”的工作指导,对各州(市)院提出的案件办理问题、证据收集问题等进行对下蹲点指导,以案件办理为抓手,纵深推进,强化监督质量,抓实虚假诉讼监督工作。专项监督开展以来,全省检察机关立办民事虚假诉讼监督案件272件,受理案件数同比上升21%。其中,通过对刑事案件中涉及的虚假诉讼监督线索依法排查,共立案受理民事虚假诉讼监督案件186件,占云南检察机关虚假诉讼监督受理案件数的75%。

二、下沉力量巡回指导办案,面对面帮基层院解难题。为推动全省民事检察工作整体高质量发展,云南省检察院有针对性地选择民事检察工作相对薄弱的州(市),下沉到基层检察院开展对下业务指导。一是了解各州(市)及基层院的办案情况,帮助分析其中的工作优势及存在的问题,强调继续发挥优势,对存在的问题共同讨论解决方案并提出下一步的工作建议。二是进行宏观指导,对于一些基层院分管院领导或民事检察部门人员对于上级的工作部署及要求拿不准的问题,从最高检文件精神、省院部署要求、措施背后原因及上级各项考虑等多维度进行解读,力促基层院做到深入理解、正确领会。三是抓好具体案件指导,解决基层院民事检察人员的实际办案难题。对于州(市)或基层院办理难度大的案件,听取案件承办人汇报案情,现场共同阅卷,“面对面”就具体问题进行研讨分析,并提出下一步的办理建议。

三、组织片区集中办案,提升基层院办案能力。开展片区集中办案活动,是云南省检察院解决民事检察工作“倒三角”问题、为全省民事检察人员提供交流互促平台、实现新时代民事检察“高质效办理好每一个案件”、解决民事检察“不专不会”问题的有效路径,也是有效推动全省民事检察工作取得新进展、新成效的有效办法。自2023年起,省检察院将原每季度一次的片区集中办案活动强化为每两个月一次,组织省、州(市)、县三级检察院民事检察人员进行集中办案,大多数基层院的民事检察人员每年可以参加两次以上。以此活动为平台,三级检察院民事检察人员可以充分交流办案经验,讨论各地办理的疑难复杂案件。在开展集中办案活动中,案件研讨会以“案件汇报+提问研讨+发表意见”的方式进行,每次讨论数个州(市)提交的疑难复杂案件,案件承办人汇报结束后,与会人员进行提问,并从在案证据、事实认定、法律适用、调查取证及监督方式等多方面、多维度进行探讨。讨论结束后,会议主持人随机抽选与会人员发表意见,最后进行分析总结。如,在2022年开展的第二次片区集中办案活动中,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检察院将其办理的“杨某坤承包地征收补偿费用分配纠纷民事检察监督案”提交讨论,与会人员经过充分研讨,为案件承办人明确了下一步的办案思路。集中办案活动结束后,该案承办人进一步梳理和补强了主要证据、核实了相关法律事实。随后,该院依法将案件提请省检察院抗诉。省检察院承办人在接到案件后,进行了专家咨询等补充性工作,进一步夯实了监督基础,于2023年向云南省高级法院提出抗诉,省高级法院随后指令文山州中级法院再审该案。今年3月,文山州中级法院采纳监督意见,对该案予以改判。

四、强化现场观摩学习,提升基层院业务素质。抓住上级检察院抗诉案件再审开庭、举行公开听证会、专家咨询论证的机会,组织现场观摩学习,能够全面提升基层院业务素质,促进监督办案的规范性、准确性和有效性。对于有条件的州(市)院,省检察院鼓励其组织基层院民事检察人员观摩上级院抗诉案件再审庭审及案件听证会。通过观摩法院再审开庭全过程,进一步了解和熟悉法院民事再审程序、学习法院如何归纳案件争议焦点、学习检察机关如何依法履职,有助于培养和提升基层民事检察人员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责的能力。如省检察院提出抗诉的赵某祥土地承包经营权纠纷抗诉案在云县开庭期间,临沧市检察院组织辖区内20余名民事检察人员观摩了庭审,从中学习了检法协同配合、化解矛盾纠纷的经验。通过观摩省检察院召开的案件听证会,进一步学习检察机关召开听证会的工作要求,有助于提升基层院民事检察人员严格依法开展听证、提高听证效率以及通过听证解决矛盾、化解争议的能力。

五、与法院加强沟通,上下级检察院携手攻坚克难。云南省检察院下沉到各地指导工作期间,积极与当地法院联系,开展工作会商,进一步就一些民事检察监督案件中的分歧观点统一认识,促进达成法检两院的司法共识。如,2023年11月,省检察院下沉到怒江傈僳族自治州检察院指导工作期间,省院民事检察部门主任带领怒江州检察院民事检察部门人员与该州中级法院院长座谈,介绍全省检察机关开展涉“职业放贷人”专项监督的相关情况。随后,指导组到怒江州中级法院具体沟通,旁听涉“职业放贷人”案件庭审,并与怒江州、泸水市三级检察院的民事检察人员一道,同合议庭审判人员开展工作会谈,就分歧问题达成共识。最终,法院采纳检察机关的监督意见,对22件抗诉和再审检察建议案件依法改判。通过三级检察院共同努力,该州一年内办理的抗诉、再审检察建议改判的民事案件数量超过了过去20年案件量的总和。

六、整合条线力量开展案件评查,动真碰硬倒逼办案质效提升。2023年,云南省检察院组织开展全省民事检察案件质量专项评查工作,从统一业务应用系统中抽取了378件民事支持起诉案件,抽选全省各州(市)及基层院民事检察业务骨干作为评查员,对抽取的案件进行专项评查。每个案件,由随机抽取的评查员审查并提出初步评查意见后,由各州(市)院对评查意见进行审核把关,再由省院员额检察官审批。对于评选出的优质案件、不合格案件及瑕疵案件,省检察院组织检察官联席会议进行研判。随后,将经讨论得出的评查意见及时反馈给案件承办人,由承办人依据评查意见补充材料或提出异议、作出说明后,省检察院再次组织检察官联席会进行研判。最终经省、州(市)、县三级检察院民事检察部门共同努力,评出优质案件7件、不合格案件4件、瑕疵案件23件、合格案件344件,对评查结果进行通报并将其纳入年终业务考评计分项中。通过案件质量评查,各州(市)院能够从中查找出存在的问题和短板,对规范支持起诉案件工作、进一步提升支持起诉案件质量把准了方向、明确了目标。抓实案件质量评查,以常规抽查、专项评查、随机抽查等多种方式,严把案件质量关,可有效倒逼办案质效的提升。

(作者单位:云南省人民检察院)

落实“三个强化”工作举措 提升民事“两违”监督质效

□郑勇

近年来,湖北省红安县检察院立足基层民事检察工作实际,以违法民事审判活动和违法民事执行活动监督(下称“两违”监督)为重点,坚持一体履职、综合履职、能动履职,着力解决发现难、成案难、沟通难等问题,促进民事“两违”监督案件数量、质量、效果同步提升。

一、强化线索发现,在拓宽案源上“提量”。一是注重素能提升,增强线索发现能力。持续加强专业理论学习,以最高检、省检察院发布的指导性案例、典型案例和各地经验材料为学习重点,分管领导和部门负责人带头解读相关司法解释、文件规定,结合案例深入剖析,帮助干警领会法律条文背后的立法原意和法治精神,带动队伍专业化水平整体提升。持续推进专业人才培养,优先把通过国家司法考试、法学理论功底较为深厚的年轻干警充实到民事检察队伍中,积极派员参加业务竞赛、上级调训、同堂培训等活动,促进年轻干警尽快成长成才。二是注重平台应用,延伸线索发现触角。充分利用本院“两微一端”平台,加强对民法典和民事检察监督典型案例的宣传,增强社会公众的依法维权意识,从人民群众的维权诉求和情况反映中发现线索。主动争取县委政法委的支持,依托综治信息平台,运用网格化信息管理手段,安排专人实时对接综治平台信息,从中发现和研判民事“两违”监督线索,全年共发现监督线索30余条,形成有效监督线索7件。三是注重协作配合,凝聚线索发现合力。畅通内部协作渠道,与控申检察部门建立民事类信访案件联合接访制度,准确掌握相关案件信息,充分听取当事人诉求,深挖民事“两违”监督线索。加强外部协作,积极参加县委政法委组织的案件评查活动,有效运用评查结果,从中发现有价值的案源;定期走访信访部门、基层法庭、乡镇司法所等机构,进一步畅通线索移送、信息共享渠道。2023年以来,通过参与评查和定期走访,共发现线索4条,收到其他部门移送的线索3条。

二、强化调查核实,在线索成案上“提质”。一是由个案监督向类案监督转变。对涉市场主体民事执行活动开展重点监督,对发现的共性问题进行分析研判,提出类案监督检察建议,实现监督一件、治理一片的良好效果。如,2023年初,我院在办理某保安公司申诉案、某汽车行申诉案时,通过梳理同类型案件,发现法院在执行环节存在违规送达、终本约谈不规范等共性问题,部分案件未及时采取执行措施损害市场主体合法权益,遂发出类案监督检察建议,得到法院采纳。2023年以来,我院通过从个案中挖掘线索,共发出类案监督检察建议4件、社会治理检察建议4件。二是由卷面审查向证据核查转变。在书面审查案件文书材料的基础上,通过查询调取、实地走访、咨询专业人士、询问当事人等方式,核查证据,厘清事实,挖掘深层次问题,避免“坐堂审案”。如,我院在办理某房地产公司与陈某全建设工程合同纠纷检察监督案时,通过调阅法院审判和执行卷宗、询问当事人及有关知情人,发现原案执行裁定被黄冈市中级法院裁定撤销后,原审法院未及时解除对被执行人房产的查封。我院及时发出执行监督检察建议,法院当即采纳,并解除了对价值1900万元房产的查封。三是由数量优先向质量优先转变。在准确把握民事检察相关评价指标内在关联性的同时,以一体化的全局观、整体观进行案件审查。对受理的每个民事执行监督案件,都坚持依法、全面、客观、公正审查各方当事人提交的证据材料,避免偏信偏听影响公正立场。对拟提出的监督意见,严格执行《人民检察院民事诉讼监督规则》相关规定,避免“数据冲动”引发的“纸面监督”,确保每份检察建议释法说理充分、适用条款准确、意见建议具体、回复整改及时。

三、强化机制保障,在沟通协调上“提效”。一是持续落实与县法院的工作衔接机制。主动加强与县法院的沟通协作,定期开展座谈会商、案例研讨等活动,进一步完善检察长列席审委会会议、案卷调阅、建议送达及回复专人对接等制度,增强检法互动。对发现的“两违”监督线索,在查清案件事实和法律适用的基础上,与法院办案人员提前沟通,减少双方的分歧。协同做好对监督申请人的释法说理和心理疏导工作,多层次、多角度为申请人答疑解惑。二是持续落实借智借力工作机制。深化“智慧借助”理念,充分发挥听证员、人民监督员、律师、专业技术人员的专业优势和履职经验,围绕案件争议焦点有针对性地解决办案中遇到的疑难问题,帮助办案人员开拓思路,促进定分止争、矛盾化解。积极寻求人大、政协、县委政法委的指导和支持,充分借助外部力量,推动提升检察建议采纳率;不断深化代表委员联络工作,抓好代表委员建议提案与检察建议的衔接转化工作,为检察建议做成刚性、做到刚性提供助力。三是持续落实一体履职工作机制。严格执行法律监督线索内部移送工作规定,通过组织全员培训,进一步理顺各业务部门之间线索移送、接收、反馈等流程,力促其他业务部门对所发现的民事“两违”监督线索及时移送。与案管部门协作配合,充分发挥案管部门流程监控、办案提醒等职能作用,进一步规范民事“两违”监督案件办理,加大案件审结力度,使民事“两违”监督案件的平均办案期限控制在20天。

(作者系湖北省红安县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

检察长讲堂

【公　告】

检察日报2024年6月19日(总第10586期)

汪明星:本院受理余加龙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皖1522民初227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城郊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六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霍邱县人民法院

陈剑:本院受理张琴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皖1522民初234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城郊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六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霍邱县人民法院

张倩:本院受理吴公江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川0623民初33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龙台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德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四川省中江县人民法院

杨宇:本院受理余庆中银富登村镇银行有限公司诉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黔0329民初98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遵义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贵州省余庆县人民法院

喻龙:本院受理原告陈再火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浙0381民初400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也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浙江省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在线提交上诉状。 浙江省瑞安市人民法院

黄菲菲:本院受理原告泽瑞万弘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诉你、韦兰芳、韦剑保理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浙0381民初12061-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也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浙江省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在线提交上诉状。 浙江省瑞安市人民法院

董攀登:本院受理原告张丽飞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浙0381民初371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瑞安市人民法院

成都鑫奥创科技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潘升孟诉你合同纠纷一案(2024)浙0381民初5700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及证据副本、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4年8月8日15时在本院执行局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浙江省瑞安市人民法院

刘俊林:本院受理原告瑞安市汇昌食品商行诉你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浙0381民初4119号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 浙江省瑞安市人民法院

邓英:本院受理原告林晓静诉你、张星林赠与合同纠纷一案(2024)浙0381民初6024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及证据副本、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4年8月7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至假日后第一个工作日,开庭时间地点不变)在本院第11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浙江省瑞安市人民法院

陈颖、陈林:本院受理原告瑞安市弘顺鞋厂诉你们合同纠纷一案(2024)浙0381民初6064号,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及证据副本、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4年8月8日15时20分在本院执行局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浙江省瑞安市人民法院

上海华恒印务科技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董学农诉你合同纠纷一案(2024)浙0381民初6045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及证据副本、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4年8月8日15时40分在本院执行局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浙江省瑞安市人民法院

徐修军:本院受理徐昊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皖0422民初2075号民事判决书及缴纳诉讼费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寿春人民法庭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寿县人民法院

曾祥月、左同胜:本院受理安徽寿县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4)皖0422民初253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寿县人民法院

田子丰、邵玉萍:本院受理朱友俊诉你们追偿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1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颜单人民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江苏省建湖县人民法院

谢先武:本院受理陈昌建诉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黔2702民初878号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裁定,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贵州省福泉市人民法院

杨明星:本院受理张仙美诉你追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黔2702民初49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环境保护法庭(原龙昌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院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贵州省福泉市人民法院

朱强:本院受理刘芸诉你离婚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黔2702民初84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贵州省福泉市人民法院

吴春柳、吴春雷、罗金光:本院受理贵州福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4)黔2702民初804号民事判决书、主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告知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贵州省福泉市人民法院

郑海燕:本院受理张利诉你离婚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川0522民初165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驳回原告张利的诉讼请求。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于四川省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也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四川省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在线提交上诉状。 四川省合江县人民法院

何建:本院于2024年6月3日受理伍真强诉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4)川0522民初2910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开庭传票、简转普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本案定于举证期满后次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临港人民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四川省合江县人民法院

何建:本院于2024年6月3日受理张相媚诉你提供劳务者受害责任纠纷一案,案号:(2024)川0522民初2911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开庭传票、简转普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次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临港人民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四川省合江县人民法院

周靖:本院受理肖勇斌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闽0428民初354号民事判决书,法院依法判决:周靖应归还肖勇斌借款本金20000元及利息323.29元并支付逾期利息(以本金20000元为基数,自2024年1月6日起按年利率10%计算至实际清偿日止)。周靖负担案件受理费300元。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三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福建省将乐县人民法院

蓝志聪:本院受理黄美德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相关证据、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审判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当事人权利义务须知等诉讼文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民二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5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六审判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傅志平:本院受理吴飞鸿与你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闽0602民初433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民二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陈达豪:本院受理(2024)闽0602民初4084号韩贵祥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金峰经济开发区人民法庭第五审判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苏正理:本院受理漳州市芗城区林瑞聪轮胎店与你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等诉讼材料,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8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六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漳州明冠食品有限公司、邹小明:本院受理龙海市颜厝兴业包装彩印有限公司与你们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林艺、丁松真:本院受理泉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芗城支行与你们信用卡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相关证据、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当事人权利义务须知、诉讼风险提示书、廉政监督卡、开庭传票等诉讼文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次日起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五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林六二:本院受理黄国成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九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曾永平:本院受理漳州市芗城区人和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与你车辆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九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陶敏:本院受理原告安徽五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皖0322民初118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蚌埠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五河县人民法院

安徽省怡麦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张金魁、张威、方志新、袁圆、钱裕敏、商明益、范强强:本院受理方凯旋与安徽省怡麦食品科技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申请人方凯旋向本院提出书面申请,追加张金魁、张威、方志新、袁圆、钱裕敏、商明益、范强强为本案被执行人,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4)皖0322执异33号执行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裁定,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提起诉讼,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五河县人民法院

河南省保农相互农机服务有限责任公司、秦璐帅:本院受理郭术梅、郭树芳、郭树翠、郭树艳、郭树桂与河南省保农相互农机服务有限责任公司附带民事赔偿一案,申请人郭术梅、郭树芳、郭树翠、郭树艳、郭树桂向本院提出书面申请,追加秦璐帅为本案被执行人,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4)皖0322执异44号执行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裁定,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提起诉讼,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五河县人民法院

高起峰:本院受理原告青岛称心鸟鞋业有限公司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鲁0215民初280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区人民法院

青岛黄金灯饰总汇:本院受理原告刘志团诉你确认合同效力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鲁0215民初605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区人民法院

毛子永:本院受理原告李隆刚诉你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0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永清人民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四川省安岳县人民法院

黄弟勇:本院受理原告唐伟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川2021民初1978号民事判决书,本院依法判决:黄弟勇支付原告20000元和资金占用费及公告费600元,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资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安岳县人民法院

马万军:本院受理邱福旺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司法公开告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七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河北省香河县人民法院

申夫秀、申剑武:本院受理庄艳东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司法公开告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七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河北省香河县人民法院

杜建双:本院受理何武山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冀1024民初1170号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速裁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廊坊市中级人民法院。 河北省香河县人民法院

盖松鹤、盖素芹:本院受理的原告山东莱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你们与烟台市住房置业担保中心、莱阳市鸿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4)鲁0682民初2095号民事判决书,限你们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莱阳市人民法院民事审判二庭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山东省莱阳市人民法院

冯绍志:本院受理冯开林诉你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黔0329民初847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主文:被告冯绍志在本判决生效后15日内支付原告冯开林22688元),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 贵州省余庆县人民法院

宋荣:本院受理高宗东与你离婚后财产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苏0903民初67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院秦南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盐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盐城市盐都区人民法院

商广春:本院受理北京兆丰恒达金属结构有限公司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廉政监督卡及证据材料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0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秦南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盐城市盐都区人民法院

刘淑维:本院受理李艳新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诉讼风险提示书、司法公开告知书、开庭传票、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一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河北省固安县人民法院

鉴治才:本院受理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中心支公司诉你保险人代位求偿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应诉及举证通知书、起诉状副本、风险提示书、司法公开告知书、廉政监督卡、权利义务告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2024年9月11日9时在本院杨桥中心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河北省大名县人民法院

徐仁恺、陈霞:本院受理单志远、张启英与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0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义丰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盐城市盐都区人民法院

乐兆林:本院受理葛攀龙与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义丰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盐城市盐都区人民法院

钟召均:本院受理袁开梅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黔0330民初204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次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遵义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贵州省习水县人民法院